

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处室文件

徐生院学发〔2024〕44号

关于开展《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违纪处分办法（修订）》专题学习教育活动的通知

各校区、各学院：

《徐州生物工程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违纪处分办法（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《办法》）经2024年10月18日第22次校长办公会审定通过，现已印发执行。为保障《办法》的有效实施，保护学生合法权益，维护校园正常的教学、生活秩序，建设良好的校风和学风，学校决定开展《办法》专题学习教育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。

一、学习对象

全体辅导员、班主任，全体学生

二、活动安排

1. 宣传发动阶段 11月18日—11月24日

各学院根据专题学习教育活动要求，结合实际，制定学习教育计划和方案，专题部署学习教育活动，做好宣传、组织、发动工作。

2. 学习教育阶段 11月25日—12月10日

结合“六个文明”大学生基础文明建设和“六个一”大学生素养提升工程，创新学习教育形式，实现辅导员、班主任和学生全覆盖，保障学习教育成效。

3. 考核表彰阶段 12月11日—12月18日

各校区、学院组织对班主任和学生的学习效果进行考核，对成绩优秀的班级和个人进行表彰，对成绩落后的班级和个人责成重新组织学习。

学校组织对全体辅导员进行考核，按10%比例对学生进行抽查考核。学生考核成绩（占70%）和辅导员考核成绩（占30%）记为学院成绩，对成绩优秀的学院和个人进行表彰。

三、活动要求

组织《办法》专题学习教育活动，是加强学生纪律教育、道德教育的一项重要措施。各校区、各学院要高度重视，组织全体学生认真学习，准确把握《办法》内容和要求，增强学生的道德观念、纪律观念和规矩意识，提高分辨是非、区分善恶的能力和道德选择与行为评价的能力，增强学生守法、守规、守纪的意识，杜绝违法、违纪、违规行为。



2024年11月17日